

## 江苏黄金屋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黄金屋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江苏黄金屋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为使信息披露内容更准确、完整，本公司对公告内容予以更正补充。

### 一、更正前的具体内容

江苏黄金屋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配合公司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行业环境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内外部因素，进一步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出终止挂牌的申请。

###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江苏黄金屋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

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配合公司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行业环境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内外部因素，进一步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出终止挂牌的申请。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水平与专业技术水平，在教育信息化领域继续精耕自作，提高市场份额和竞争力，为教育事业的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同时公司将继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经营，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其余内容均为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黄金屋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35）。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黄金屋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